

十部门：推动模块化氢电池在数据中心的应用

8月24日，中央网信办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工信部、自然资源部、生态环境部、住建部、交通运输部、农业农村部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数据局等10部门联合发布《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》，其中提到：

优化数据中心新能源供给方式。探索光热发电与风电、光伏发电联营的绿电稳定供应模式。推进数据中心新能源设备应用。推进数据中心绿

色微电网建设，支持数据中心自建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配套系统，

逐步推动模块化氢电池、光热发电等在小型或边缘数据中心的规模化应用

，探索数据中心多元化储能和备用电源装置应用。支持数据中心以梯次利用动力电池进行削峰填谷用能，避免与用电高峰重叠。

提高基站可再生能源使用

。鼓励发展风光互补基站供电系统，提升清洁能源供电力度。

鼓励研发氢燃料电池不间断供电系统，拓展站点绿色电力供给方式。

鼓励发展智能管控的蓄电池储能应用，将光伏板、风力发电所产生的绿色能源接入蓄电池，结合传统电网供电，实现基站混合能源智能调配与柔性利用。鼓励建设智慧绿站，根据基站业务状态及新能源供能水平，实现基站新能源用能一体化管理。

加大对新能源领域投资建设参与绿色技术投融资、数字科技企业参与绿色消费与交易。鼓励企业自建或投资可再生能源项目。鼓励企业在自有场所建设可再生能源设施，与绿色能源方案提供方合作就近消纳。支持数字科技企业投资建设可再生能源项目，逐步推进可再生能源在产品生产基地广泛应用。鼓励数字科技企业通过双边交易、购买绿色电力证书等方式，提升绿色电力在能源消费中的比例。

以下为原文

关于印发《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网信办、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、生态环境厅（局）、住房城乡建设厅（局、委）、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、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局、委）、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、数据局：

为更好指导部门、地方、社会组织、企业等开展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工作，中央网信办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自然资源部、生态环境部、住房城乡建设部、交通运输部、农业农村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数据局等部门组织编制了《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指南》）。现将《实施指南》印发你们，供推进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工作时参考使用。

各地区在使用本指南时，要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充分把握好自身在区域、产业发展中的定位，立足自身资源禀赋，积极打造特色产业和功能优势，加快数字化绿色化协同发展，推进能源资源、产业结构、消费结构转型升级，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发展。

附件：[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](#)

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局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自然资源部办公厅
生态环境部办公厅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

农业农村部办公厅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
国家数据局综合司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14714.html>